

玉溪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6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

一、项目名称

玉溪市红塔区公共交通安保大队经费

二、立项依据

根据公安部、交通运输部《关于切实加强城市公共交通安保工作的通知》（公通字〔2014〕28号）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加强玉溪市红塔区公共交通的安全防范工作，报经市政府同意，于2014年10月1日成立玉溪市红塔区公共交通安保大队。按照市政府批示，市级财政每年安排250万元作为安保大队经费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玉溪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负责玉溪中心城区公共交通企业公交车辆及其相关的附属设施，公共交通区域的安全巡查防控，为公共交通正常运营提供安全有序的环境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出行安全；配合公交出租车辆管理处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，负责公共交通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进一步加强玉溪市红塔区公共交通的安全防范，提高群众安全感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维护公共安全和社

会稳定的重要力量，该项目符合中央、地方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是具有现实需求，有益于玉溪市红塔区人民群众、公交企业、行业管理部门的项目，2026 年，公交安保大队计划在市区内设置 10 个人流量相对较大的固定执勤点，对公交站点来往的公交车进行安全检查，共驻点检查不少于 8 万次，分时段、分片区、分重点和不定时地对各条线路公交车进行跟车检查不少于 6 万次，检查可疑人员，检查可疑物品，制止乘客携带违禁物品（易燃液体、爆竹等）。配合司机维护乘客上下车秩序，制止乘客不文明行为，真正确保发生突发事件能够迅速赶赴现场进行妥善处置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、财产安全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2026 年玉溪市红塔区公共交通安保大队经费计划预算资金安排 250 万元。具体为：（1）安保大队共 50 名安保人员，每人每月平均工资及社保费 3,630.00 元，50 人全年预算 217.80 万元。（2）培训费用每年培训 4 次，每次培训 5 天，每次培训 160 人次，培训费 60.00 元/人/次，全年共计 3.84 万元。（3）办公用房租用 408.00 平方米，房屋租金每年 12.24 万元。（4）交通工具燃油费每月支出 1000 元，按两辆车每辆 500 元/月测算，全年共计 1.20 万元。（5）每人一套服装装备预计 1,020 元/套，50 人共计 5.1 万元。（6）年终考核奖 9.48 万元/年，按每人 1,800.00 元/年，50 人测算。（7）车辆保险费 0.34 万元/年，按两辆车每辆 1700 元测算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2026 年公交安保大队计划在市区内设置 10 个人流量相对较大的固定执勤点，对公交站点来往的公交车进行安全检查，共驻点检查不少于 8 万次，分时段、分片区、分重点和不定时地对各条线路公交车进行跟车检查不少于 6 万次，检查可疑人员，检查可疑物品，制止乘客携带违禁物品（易燃液体、爆竹等）。配合司机维护乘客上下车秩序，制止乘客不文明行为，真正确保发生突发事件能够迅速赶赴现场进行妥善处置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、财产安全；并针对交通运输行业的特点，制定 8 部防恐防暴应急演练方案，每月开展一次演练，一年共开展演练 12 次，通过开展防恐防暴应急演练，提高了公交安保队员的危机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为公共交通正常运营提供安全有序的环境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出行安全；确保公交车辆发生突发事件时，能及时、有序、高效地予以处置，最大限度降低因突发事件产生的损失及社会影响。